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2)

更換核數師 及 變更財政年度年結日

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中審眾環已提交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辭呈，自2022年12月5日起生效。董事會已議決委任開元信德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2022年12月5日起生效，以填補中審眾環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變更財政年度年結日

董事會宣佈，其已議決將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3月31日變更為12月31日，並確定本公司於緊隨其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上一財政年度的下一個財政年度年結日為2022年12月31日。

更換核數師

MOG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中審眾環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審眾環」) 已提交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核數師」) 之辭呈，自2022年12月5日起生效。董事會已議決委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開元信德」) 為新核數師，自2022年12月5日起生效，以填補中審眾環於2022年12月5日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更換核數師之理由

中審眾環在其辭呈中表示，作為其正常程序一部分（包括就是否接納及延續本公司的核數委聘作出年度考慮），中審眾環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中審眾環為解決審核相關的專業風險而須開展的工作、核數費用水準以及其鑒於現階段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下文所述之本公司擬變更財政年度年結日的工作流而可用的內部資源。經過多番討論，本公司與中審眾環無法就核數費用達成共識。因此，中審眾環提交辭呈，辭任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職務。

確認

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中審眾環與本公司之間亦無分歧。

中審眾環已書面確認，概無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中審眾環於過去數年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向其表示衷心感謝。

變更財政年度年結日

董事會宣佈，其已議決將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3月31日變更為12月31日，並確定本公司於緊隨其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上一財政年度的下一個財政年度年結日為2022年12月31日。

由於本集團正進行業務擴張，以涉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零售解決方案服務行業及相關領域，變更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會將其財政年度年結日調整為與本公司的中國經營附屬公司所採用者一致，而中國普遍採用該年結日。董事會認為，變更財政年度年結日將有利於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獲得及時高效的財務報告，繼而順利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預計，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的變更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就此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後續財務報告

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變更至12月31日之後，本公司將公佈及刊發以下報告期間之財務業績及財務報告：

所涵蓋財務期間	刊發業績公告之 最後日期	寄發財務報告之 最後日期
年度業績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 經審核末期業績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4月30日
中期業績報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2023年8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承董事會命
MOG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周月

香港，2022年1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拿督Ng Kwang Hua（主席）、鄧旨鋤女士、周月先生及鄧志華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東成先生、朱凱勤先生、焦捷女士及Puan Sri Datuk Seri Rohani Parkash Binti Abdullah。